

● 马克思主义哲学

当前中国社会转型特征再探讨^{*}

刘 祖 云

(武汉大学 法学院, 湖北武汉 430072)

[作者简介] 刘祖云(1954-), 男, 湖北武汉人, 武汉大学法学院社会学系教授, 博士生导师, 哲学博士, 主要从事社会发展与社会分层研究。

[摘 要] 当前中国社会转型的特殊性首先体现在社会转型的内容方面: 即经济转型要同时完成经济形态的市场化和经济体制的市场化的双重任务; 其次, 体现在社会转型动力方面: 即来自于政府力量和市场力量的双重启动和双重推动; 再次, 体现在社会转型进程方面: 即既遵循了一般规律, 又考虑了基本国情。

[关键词] 中国; 社会转型; 特征

[中图分类号] B 0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374(2002)06-0656-04

社会转型是指社会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的过渡过程。关于社会转型的特征, 笔者曾进行过专门探讨, 并认为, 社会转型既是一种渐进性的社会发展过程, 又是一种整体性的社会发展过程。因为, 社会转型是传统因素与现代因素此消彼长的进化过程, 对于迟发外生型国家来说, 社会转型又往往表现为现代因素由外到内、由表及里、由名到实的生成和发展过程^[1] (第32-35页)。另外, 著名社会学家、香港中文大学的金耀基教授也曾对转型期的社会特征作过精辟的揭示^[2] (第113-116页)。他认为, 转型社会具有三个特征: 一是异质性。即传统因素与现代因素杂然并存。如: “摩天高楼”与“木板小屋”、“大水牛”与“喷射机”、自然经济与市场经济并存; 二是形式主义。即应然与实然不相吻合, “什么应是什么”与“什么是什么”的相互脱节。有许多事物形式上、表层的是现代的, 但实际上、潜层的却是传统的, 徒具现代化之名或之形。三是重叠性。即传统社会是结构不分化和功能普化, 如帝王的权力是不分化的, 他的功能是普化的, 即同时具有政治、经济、教育、宗教等多种功能。现代社会则是结构分化和功能专化, 如企业家只是“经济人”, 官员只是“行政人”等。转型社会则是结构的分化与不分化、功能的专化与普化相互重叠。金耀基教授关于转型社会特征的理论不但深刻揭示了社会转型的一般特征, 而且有助于我们认识正处于转型之中的当前中国社会。这里我们不再讨论社会转型的一般特征, 而是讨论当前中国社会转型的特征或社会转型的中国特色。笔者认为, 当前中国社会转型除具有渐进性、整体性以及异质性、形式主义、重叠性等一般特征外, 还有其许多自身特点。这些特点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 即社会转型内容的特殊性、社会转型动力的特殊性、社会转型进程的特殊性。

一、社会转型内容的特殊性

关于社会转型的内容, 笔者曾从经济、社会、政治、文化、观念和组织六个层面进行过阐述^[3] (第52

53页), 这些方面是社会转型的一般内容, 即是任何一个国家或社会走向现代化所必须完成的任务, 但这并不排除不同国家或社会的社会转型因其历史背景、现实条件以及基本国情等方面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内容或特定的任务。当前, 中国社会转型的特定内容或任务之一就是经济体制转轨, 即从高度集中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

我们知道, 从自然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是社会转型的一般规律或基本内容, 因为传统社会是以自然经济作基础的社会, 而现代社会则是以市场经济作基础的社会。当前中国社会转型一方面在遵循这个一般规律, 即正在经历从自然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化, 另一方面又有其特殊情况, 即中国曾经建立过一个较为完备的计划经济体制, 因此, 中国的经济转型要同时完成经济体制转轨的任务。而经济形态的市场化(即从自然经济或产品经济形态向市场经济形态转化)和经济体制的市场化(即从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化)又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 这就使经济转型乃至整个社会转型显得异常复杂。

经济形态市场化与经济体制市场化的相互作用一般表现为两个方面: 一方面经济形态的市场化会拉动经济体制的转轨, 因为市场经济形态需要与之相适应的市场经济体制; 另一方面经济体制的市场化会推动经济形态的转型, 因为计划经济体制是一种不利于市场经济生存和发展的体制。从当前我国社会转型的特定历史条件看, 后一方面即经济体制的转轨比前一方面即经济形态的转型显得更为重要、更为关键和更为艰巨。这是因为: 第一, 计划经济体制曾经发挥重要历史作用。计划经济体制是在中国特定历史条件下为完成特定历史任务而实施的一种经济体制, 它曾经发挥重要历史作用, 即将一个破碎的中国整合为一个统一的中国, 并在短期内摆脱愚昧落后, 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等等。因此, 尽管这种体制因其存在无视经济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和规律性、扼制经济主体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根本无法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等弊端而影响经济发展和经济繁荣, 但其曾经的“辉煌”和“功绩”还难以从人们的思想深处离去。第二, 计划经济体制不仅其本身是一个完备的经济制度系统, 而且形成了以经济制度系统为基础的完备的社会制度系统, 计划经济时代的行政管理制度和体制, 人事和劳动管理制度和体制, 以及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和体制都是与计划经济体制相适应或相联系的管理制度和体制, 都具有计划经济的特征, 都刻上了计划经济的烙印。因此, 从计划经济体制到市场经济体制的转轨与其说是一种经济体制的转轨, 不如说是一种社会体制或结构的转型。

总之, 从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轨是社会转型的中国特色。经济体制转轨的顺利与否、成功与否直接关系到社会转型的顺利与否、成功与否。

二、社会转型动力的特殊性

早发展国家社会转型的过程表明, 社会转型的动力最初并主要来自市场, 即市场力量既是社会转型的初始动力, 又是社会转型的主要动力。而当前中国的社会转型则不同, 即1978年开始的改革不仅是政府和市场双重启动, 而且是政府和市场双重推动。

社会转型的动力来自市场, 这个不难理解, 因为生产的专门化和需求的多样化(马克思称其是生产的单方面和需求的多方面)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 而解决这一矛盾的惟一有效方式就是人们不再为自己生产(自然经济), 而是为别人生产(商品生产或市场经济)。因此, 市场作为一只“看不见的手”, 始终在拉动社会从传统走向现代。

社会转型的动力来自政府并实现政府力量和市场力量的巧妙结合, 这是当前中国转型的成功范例。“在中国社会结构转型过程中, 政府和市场表现为两种不同的推动力量, 但这两种力量的巧妙结合, 的确是世界现代化过程中的一个范例”。“在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 政府力量和市场力量的巧妙结合, 得益于三方面的条件: 一是顺乎民心民意, 改革开放从根本上说是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实际要求, ……; 二是坚持使大多数人获益的原则, ……从而使经济改革获得广泛的支持, 也大大增强了人们对结构转型和体制变动的经济承受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三是顺应结构转型的历史潮流, ……政府干预不再是作为一种

超经济的强制力量,而是作为对市场的有效补缺”^[4](第46-47页)。此外,政府力量与市场力量的巧妙结合也与中国特有社会结构和管理体制以及中国的社会转型是一种迟发外生型等因素密切相关。

在社会转型中,政府力量与市场力量如何结合,以及政府力量在社会转型中的地位与作用等问题成为人们关注的问题。人们围绕这些问题进行了许多讨论并形成一些不同的观点,其中有代表性的观点是:(1)政府干预有用论。此种观点中又分两种:一种是认为市场有缺陷,因而需要政府干预来补缺,另一种是认为市场竞争是自由放任,因而需要政府干预来管制;(2)政府干预无用论。此种观点认为,市场是经济发展和社会转型惟一可靠的推动力量,政府干预是一种国家强制,它只会影响或制约经济发展和社会转型;(3)政府推动有限论。此种观点认为,政府推动社会转型是以政府官员获益或得利为前提的,因此只要政府官员在转型中获益,政府就会推动其社会转型,否则就不会推动。西方学术界出现的“腐败必然论”就来自这种观点。

毫无疑问,上述不同观点对于我们认识和研究政府在社会转型中的地位和作用具有启发意义和参考价值。但从世界各国和中国社会转型的经验来看,政府的作用是不可或缺的。这一方面是因为市场自身具有自发性和一定程度的盲目性等缺陷而需要“政府干预”来补缺,另一方面是因为有许多社会领域如基础设施建设、人口发展控制、生态环境保护、能源有效开发、社会秩序维护、贫富差距调控、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或领域需要“政府干预”。正因为如此,重新审视国家或政府在社会转型或社会现代化中的地位与作用成为当今发展理论中的时髦课题。

然而,我们不能因为强调政府力量或政府干预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而忽视市场力量或市场调节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不能把政府力量和市场力量隔离开来甚至对立起来。中国改革的经验表明,政府干预要成为“有效干预”必须以充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为前提,即政府既要为市场的发育创造经济环境,又要为市场的发展提供社会条件。反之,市场调节要成为“有效调节”也必须以国家干预作用的适当发挥为保证,即市场调节作用的充分发挥既因市场调节的自身缺陷而需要政府干预来补缺或“纠偏”,又因市场调节的能力有限而需要政府干预来补充。

总之,政府力量与市场力量的有机结合并共同推动社会转型、这既是当前中国社会转型的特色,同时又反映了社会转型的发展趋势。

三、社会转型进程的特殊性

早发展国家社会转型的历史进程表明,社会转型有其共同特征或一般规律。从社会转型的实际推进过程看,无论是经济层面的市场化、社会层面的城市化、还是政治层面的民主化,一般都是从经济和社会发展程度较高的领域或地区向其经济和社会发展程度较低的领域或地区拓展和辐射。而1978年以来的中国社会转型(在操作层面上被称作改革开放)的具体进程则有所不同:第一,我国的市场化改革首先开始于农村,即首先开始于农村家庭生产经营承包责任制的建立,然后才从农村逐渐推进到城市;第二,我国的“城市化不仅表现在城市的扩大和向乡村的辐射,更主要的趋势是乡村自身的城镇化,或者形象一点说,城市化趋势具有‘农村包围城市’的特点”^[4](第50页);第三,我国的民主化进程在某些方面也是从农村开始的,如在农村实行村务公开、村长通过直接选举产生的时候,城市所在单位如企业的厂务公开和直接选举、学校的校务公开和直接选举并没有开始。

这是否表明,我国社会转型有违或有悖社会转型的一般规律呢?笔者认为,我国社会转型的具体历史进程是从城市开始还是从农村开始是一回事,而在社会转型过程中是城市居主导地位还是农村居主导地位是另一回事。因此,尽管我国的市场化、城市化和民主化的某些方面在形式上是从农村开始的,但作为现代因素的有关市场经济、城市文明和民主政治的观念和做法是从城市输送、传递和辐射给农村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城市仍在市场化、城市化和民主化过程中居主导地位、起主导作用,我国的社会转型并没有违背社会转型的一般规律。

此外, 当前我国的市场化、城市化和民主化进程的某些方面从农村开始还有其特殊原因: 一是因为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和农民大国。因此, 某项改革只要在农村获得成功, 就意味着此项改革在中国的大部分地区获得成功; 某项举措只要得到农民的同意, 就意味着此项举措得到中国大多数人的认可。二是因为农村是一种结构简单的同质单一性社会, 而城市则是一种结构复杂的异质多样性社会。因此, 某些改革从农村开始因其难度较小既易于获得成功, 又不会影响整个社会的稳定, 反过来又有利于改革的推广和深化。

总之, 中国社会转型进程既遵循了社会转型的一般规律, 又考虑了中国社会的基本国情。正因为如此, 当前中国社会转型才得到快速推进。

[参 考 文 献]

- [1] 刘祖云. 社会转型: 一种特定的社会发展过程 [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 1997, (6).
- [2] 金耀基. 从传统到现代 [M]. 台北: 台湾时报文化出版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0.
- [3] 刘祖云. 从传统到现代: 当代中国社会转型研究 [M].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0.
- [4] 陆学艺, 景天魁, 等. 转型中的中国社会 [M]. 哈尔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4.

(责任编辑 严 真)

Review on Characteristics of Social Transformation in Current China

LIU Zu-yun

(Wuhan University Law School, Wuhan 430072, Hubei, China)

Biography: LIU Zu-yun (1954-), male, Doctor, Professor, Doctor Supervisor, Wuhan University Law School, majoring in social development and social stratification.

Abstract: In current China, the special character of social transformation incarnate three aspects: firstly is the content of social transformation,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must complete two assignments which are the marketalization of economic configuration and the marketalization of economic system; secondly, the impetus of social transformation need both government forces and marketing drives; finally, the process of social transformation not only follows the universal law, but also abides to the situation of our country.

Key words: China; social transformation; characteristics